“打造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是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生态环境系统的殷切期望,也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实际需要。湖南省长沙市环境保护局党组对标生态环保铁军要求,坚持党建引领,强化作风建设,提升业务能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不断增强群众的环境获得感,树立生态环保铁军形象,展示省会城市担当。

全面加强作风建设 打造生态环保铁军

——以党建引领生态环保工作的长沙实践

近年来,长沙市生态环境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坚持以党的建设引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进行多方实践。2018年,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累计278天,较2017年增加16天,优良率提高5.04个百分点;湘江长沙段水质优良率达到100%,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区域环境和道路交通噪声均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实践篇

突出党建引领,坚定理想信念,自觉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是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最具有战略性、全局性的政治任务。长沙市环境保护局始终坚持以政治建设为引领,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大局。

一是加强学习,旗帜鲜明讲政治。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指示要求,定期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党组会定期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每季度开展一次“环保大课堂”,每周组织支部学习,在广大党员干部中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二是牢记宗旨,切实回应群众诉求。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不断满足人民对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政绩观,把握社会主要矛盾的转化,借力环保督察,着力解决损害群众健康、社会反映强烈的生态环境问题。

三是生态优先,助力长沙绿色发展。充分利用市环委会这一平台,为市委、市政府建言献策,生态环保在市绩效考核中的分值由3%提高到6%,着力推进全市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用地结构调整,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2018年,长沙市再次蝉联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成为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山水洲城”宜居福地。

提升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全力配合环保督察

环保督察既是“工作体检”,更是“政治体检”,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靠前指挥,全市上下积极行动,环保系统更是冲在一线。

一是整改调度抓得紧。湖南省委常委、长沙市委书记胡衡华强调,要把自觉接受、主动配合中央环保督察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不折不扣开展问题整改,以实际行动展示省会城市抓环境治理的担当与作为。2017年以来,全市召开市委常委会5次、政府常务会7次、市环委会10次,研究部署整改工作,对督察反馈问题和交办件拉条挂账,立行立改。目前,中央环保督察交办的1503件信访件已全部完成整改,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的1121件已完成整改1092件,省级环保督察交办的1015件已完成验收1014件。

二是监管执法抓得实。2017年以来,全市共办理环境违法案件2508起,处罚金额8914.4万元,其中移送行政拘留206起,移送涉嫌刑事案件36起,按日连续处罚5起,查封扣押233起,实施限产停产49起,申请政府关闭6起,申请法院强制执行14起,形成了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三是宣传发动抓得勤。市级党报、电视台和政府网站均开设专栏,公开督察组联系电话和邮箱,对边督边改典型案例进行全方位、立体式的宣传报道,让人们群众感受到环保督察敢于动真碰硬。

长沙市环境保护局党组书记、局长潘胜强(左二)现场督查饮用水水源地整治。

四是督查问责抓得严。长沙市委副书记、市长、湖南湘江新区党工委书记胡忠雄现场督查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回头看”重点件整改工作进展情况。市委、市政府出台了《长沙市较大环境问题(事件)责任追究办法》,就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交办的100余件信访件和4个突出问题进行问责,约谈问责347人。通过环保督察,生态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进一步压实,一批重复投诉、历史遗留、社会影响较大的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党委领导、政府负责、人大政协监督、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长沙生态环保大格局不断巩固。

凝聚攻坚合力,强化精准治污,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标本兼治、久久为功,发扬钉钉子精神,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一是蓝天保卫战首战告捷。成立市委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市蓝天保卫战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三个月治标,三年治本”的目标,实施了《“强力推进环境大治理、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及12个专项方案,重点抓好“六控十严禁”。2018年,SO_2、PM_{10}、$PM_{2.5}$年平均浓度分别较2017年下降了23.1%、11.6%、7.7%。

二是碧水保卫战初见成效。全面建立市、县、乡、村4级“河长制”,持续治理“一江六河”流域和城区黑臭水体,完成24处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城市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达到226万吨,主城区污水处理率达到98%,累计建成乡镇污水处理厂88座。率先完成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矢量数据核实和专项整治,保障了全市饮水用水安全。

三是净土保卫战稳步推进。科学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约741.27平方公里。有序推进原长沙铬盐厂、浏阳七宝山等重点项目治理。全面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累计完成610个行政村的整治任务。

注重改革创新,规范权力运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紧贴群众需要,以党的作风建设促进政务服务,不断增强服务意识。

一是提升审批效率。建立环保行政审批权力清单,落实“行政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力”。实现审批窗口统一受理、集中办理。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严格落实公示公开制度,实施环评登记表在线备案制度。2017年,环保窗口被评为全市政务服务先进窗口。

二是深化“放管服”。厘清市本级、园区、区县生态环境部门审批权限边界,做到应放尽放。制定工作手册,组织业务培训,进一步规范全市环评审批工作。坚持放管结合,通过“双随机一公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三是加强信用管理。率先搭建了省、市、县3级环境信用评价体系,2018年,完成329家企业信用评价,认定环保黑名单企业4家,并向社会公布,与工商、公安、财政等部门逐步形成“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机制,维护市场公平公正。

夯实基层基础,营造良好氛围,激发干事创业活力

始终把基层党建工作作为党建引领的基础,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的整体功能,凝聚了干部队伍的共识和力量。

一是落实“一岗双责”。在全系统开展“作风建设推进年”活动,制定《关于建立市环保局党组成员及机关党委委员分组联系机关党建工作制度的实施办法》,制定党风廉政建设“一要点两清单一方案”(工作要点、主体责任清单、监督责任清单、风险防控方案),签订责任书。

二是严格组织生活制度。“党的力量来自组织”,以强化组织生活为重点,从支部党员大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入手,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从规范支委会议题入手,使党建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推动中心工作;从按时交纳党费、参加组织生活等基础性工作抓起,使党员在严管厚爱中认清党员身份、增强党性意识、增强实干本领。

三是创新党员教育方式。开展“推进作风建设,护航绿水青山”主题征文活动,举办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演讲比赛,开展主题鲜明的“四进”党日活动,鼓励党员干部“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红色基地”,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广大党员补足了精神之“钙”,筑牢了思想之“魂”。“打铁还需自身硬”“撸起袖子加油干”已成为共识。2017年,市环境监察支队被评为全国环境执法大练兵先进集体,市环境监测站的许雄飞被评为“全国环境保护先进工作者”;2018年,市环境监测站包揽了省环境监测分析技能竞赛团体和个人一等奖。

思考篇

“作风建设是永恒课题,要标本兼治,经常抓、见常态,深入抓、见实效”,党的作风建设成效决定了生态环保事业的高度、深度和广度。通过实践和探索,长沙环保人认为,全面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生态环保铁军要求,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必须要切实找准着力点和突破口,坚持党建引领,激活生态环保工作一池春水,绘就蓝天白云、清水绿岸的美好画卷。

抓住全面从严治党这个根本,在深化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上下功夫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时间紧、任务重、难度大,是一场大仗、硬仗、苦仗,必须加强党的领导”。面临关键期、攻坚期、窗口期叠加的复杂形势,必须将管党治党责任贯穿到生态环保工作的全过程,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用过硬的政治能力和政治担当有效保证生态环保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切实做到“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守住污染防治攻坚这个主业,在促进能力提升、推动履职尽责上下功夫

环境问题也是政治问题,生态环保工作成效是检验生态环境系统党的作风建设水平的最重要、最直接的标准。坚决打好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要不断营造想干事、能干事、敢干事的务实作风。激发动力“想干事”,时刻绷紧思想之弦,经常反思突出环境问题解决彻不彻底,环境质量改善幅度大不大,群众满意度高不高;培养能力“能干事”,注重实践锻炼,不断提升业务能力、更新业务知识,用好最新政策导向、最前沿科技支撑,直面热点、难点、痛点环境问题,积极回应群众诉求;提升魄力“敢干事”,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完善激励政策,畅通干部能上能下渠道,激励干部轻装上阵,提升创造力和战斗力。

把握从严监督执纪这个关键,在压实廉政责任、加强作风建设上下功夫

严管厚爱,精准监督。坚持落实好党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纪检监察机构的监督责任,形成上下联动的责任网络。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持之以恒纠“四风”,全面查找廉政风险点,着力解决一批社会广泛关注、基层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使人民群众实实在在感受到作风转变。紧盯重点领域、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开展经常性的检查监督,执好纪、问好责、把好关,做到有腐必惩、有贪必肃,严肃查处违纪行为。

用好完善制度建设这个抓手,在强化建章立制、力求科学规范上下功夫

坚持问题导向,扎紧制度的笼子,筑牢作风建设的防火墙。坚持民主集中制,规范决策程序,凡“三重一大”事项必须集体研究。完善工作管理制度,规范权力运行,实行廉政风险的清单管理和分级管理,围绕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项资金拨付使用、环境监管执法等廉政风险高的岗位,加强源头严控、过程严管,从源头上堵塞漏洞,防止腐败。加强党支部建设,夯实基层基础,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实现党员教育监督管理全覆盖,以党支部“五化”建设为总揽,开展基层党支部星级评定,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和支部委员,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加强作风建设,既要依靠党员干部的内在思想自觉,又要采取强有力的外在约束机制,让党员干部“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为此,长沙市环境保护局党组和市纪委监委驻局纪检监察组联合承担了长沙市2018年哲学社会科学重点课题“长沙市环保系统党的作风建设研究”,发放调查问卷1929份,实事求是查摆问题,对症下药整改落实。局党组和驻局纪检监察组不断强化执纪监督,进行了有益的探索。

探索篇

常用第一种形态,开展“日常监督”

拓展学习平台,通过微信群、公众号、廉政课堂等形式组织集中学习,研读《监察法》和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筑牢干部廉政思想防线。开好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不走过场、不当“老好人”,真正做到坦诚相见,“咬耳”“扯袖”“红脸”“出汗”。领导干部对下属开展“廉洁家访”,不定期开展工作纪律检查,真正做到抓早抓小,防患于未然。2018年全局系统(包括二级机构)开展民主生活会19次、批评与自我批评175人、任前廉政谈话13人、信访监督谈话15人、提醒谈话154人、谈话函询4人、廉洁家访91次。

精准“把脉画像”,开展“重点监督”

围绕2013年以来近5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开展“五个一廉政体检”活动,即对单位进行一次民主测评、对中层以上干部进行一次廉政谈话调查、对党务和财务工作进行一次综合性大检查、基层党组织向纪检监察组进行一次集中汇报、纪检监察组对单位党风廉政建设进行一次专项反馈。对系统作风建设中存在的学习不够、能力不足、作风不严、工作不实、执行不力等5个方面的问题精准画像,有重点内容、有表现事例、有原因剖析、有整改措施,真正做到了科学把脉“病根”、集中整治作风。

发挥“头雁效应”,开展“关键监督”

党组成员坚持“关键少数”以身作则、示范带动,主动接受监督,及时报告个人重大事项及党风廉政建设执行情况,如实填写《“两个责任”履责纪实手册》。驻局纪检监察组督促指导基层党组织经常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综合运用信访受理、线索处置、约谈提醒、专项检查、廉政档案等多种形式,精准分析“树木”和“森林”情况,督促系统各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落实好“一岗双责”,认真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大力倡导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的价值观,推动形成良好的政治生态。

立足岗位风险,开展“专项监督”

围绕突出问题,开展专项督查。纪检监察组充分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围绕当前生态环境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中呈现的问题,严守监督职责,开展了严查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行为、“三重一大”专项督查、“红包礼金歪风灭战”、办公用房面积督查、纠治“四风”明察暗访、清理公职人员违规经营、整治“雁过拔毛”式腐败、整治扶贫领域腐败问题等专项监督。对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问题,发出《监督建议函》,对于干部的违纪违规苗头,及时开展函询谈话,起到了强烈的震慑作用,形成了正风肃纪的高压态势。

聚焦关键环节,开展“嵌入监督”

紧盯行政审批、行政处罚、政府采购等关键业务环节和业务部门,主动“嵌入”、深入监督。指导环保窗口发放廉洁审批温馨提示,推动专家评审费由企业承担改为政府承担,有效降低审批的廉政风险。指导修订了《环境行政处罚案件审议委员会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了集体审议分级负责制,在提高办案效率的基础上,增加了纪检监察全程参与监督。推动出台《询价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制度》,对20万元以下服务类、50万元以下工程类的采购项目进行了规范,对重大招投标项目进行廉洁风险评估,督促建立招投标代理机构库,杜绝熟人社会、领导招呼、权力任性行为,保障招投标领域的公平与公正。

精准执纪执法,开展“破窗监督”

对群众举报件和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线索,实事求是组织调查处理。2018年,驻局纪检监察组共收到环保信访举报件10件。对其中不实举报的6件,及时澄清,还其清白,卸下包袱,轻装上阵。对查证属实的,严肃处理,做到不开“天窗”,不留“暗门”,不姑息不破规,发挥“动员干遍不如问责一次”的效果,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传递到每一个基层党组织,让每一名党员干部都自觉接受党规党纪约束,在监督下用权,做到警钟长鸣,不逾越党纪“红线”。

长沙市纪委监委驻市环保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向建州(左二)在长沙市机排中心检查机动车监管后台运行情况。

结语

旗帜高扬,挺纪在前,行稳方致远,奋斗路正长。良好的作风是生态环保铁军在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冲锋陷阵的原动力。长沙市生态环境系统将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果断的措施,全面加强党的领导,扎实推进系统作风建设,时刻牢记生态环保铁军的使命,让良好的生态环境成为长沙“过万亿,再出发”的支撑点、人民幸福生活的增长点、展示星城美好形象的闪光点,为建设美丽中国做出一代人的努力。

长沙市环境保护局供稿